

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花蓮區國立花蓮高商現場撕榜通知及撕榜注意事項

歡迎同學報名本校完全免試入學，本校依簡章規定於 115 年 5 月 14 日（星期四）辦理現場撕榜作業，當日上午 8 時 00 分在校門口或作業區入口張貼「公告撕榜序號」（多元學習表現同分，且比序項目比序後皆相同者，公告時列為同一公告撕榜序號區間）。

現場撕榜時「公告撕榜序號」如為同一序號區間者，則在現場公開由電腦亂數產生「最後撕榜序號」，並由國中帶隊師長或相關公正人士確認，再依照「最後撕榜序號」依序撕榜，至各科額滿為止即不再辦理撕榜。以下事項請同學務必仔細閱讀與配合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：

一、現場撕榜時間程序如下：

(一)「公告撕榜序號」公告時間：115 年 5 月 1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8：00
前在本校校門口

(二)現場撕榜登記時間：115 年 5 月 1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8：00~9：00
（現場撕榜登記時間未到場者視同放棄撕榜）

(三)確認「最後撕榜序號」及撕榜時間：115 年 5 月 1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
9：15 起（現場撕榜唱名 3 次未到者視同放棄撕榜）

二、依簡章規定，參加現場撕榜者，可由學生本人親自辦理登記、由學生家長辦理登記、委託國中師長或親友辦理登記，並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：

(一)身分證明文件

1.學生本人親自辦理登記：學生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2.學生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辦理登記：

(1)學生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(2)家長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官方核發可證明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與學生關係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3.委託國中師長或親友辦理登記：

(1)學生家長（或監護人）委託書（簡章第35頁，附表四）。

(2)學生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(3)家長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官方核發可證明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與學生關係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(4)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身分證、健保卡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(二)畢業資格切結書（錄取後由學校另行通知繳交國中畢業證書、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歷證明正本之繳交時間）

(三)各校自訂之文件

三、以特殊身分報名者，會有一般生及特殊生兩種撕榜序號，先以一般生身分參加撕榜，若未於一般生撕榜作業時錄取一般生名額，仍可參加特殊身分學生撕榜作業。

四、現場撕榜登記地點：國立花蓮高商資訊館一樓

五、現場撕榜分發地點：國立花蓮高商活動中心

六、交通狀況：本校備有接駁車，請依各校排定之接駁時間，於各國中學校校門口提前候車

★活動注意事項★

☆上午8時後開放撕榜學生進入校園。☆

☆因撕榜當日，校園正常上課，無法開放車輛停放，敬請見諒。☆

